

23

联合国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

Distr.
LIMITED

E/1995/L.8
13 April 199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95年组织会议续会

选举、提名和任命

选举人类住区委员会19名成员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按照大会1977年12月19日第32/162号、1985年12月17日第40/202号和1991年5月13日第45/264号决议的规定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在其1995年组织会议续会上选出委员会19名成员，自1996年1月1日起，任期四年，以填补因下列成员于1995年12月31日任满而产生的空缺：奥地利、巴巴多斯、白俄罗斯、博茨瓦纳、保加利亚、德国、加纳、希腊、海地、印度、约旦、肯尼亚、马来西亚、墨西哥、挪威、菲律宾、斯里兰卡、苏丹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。

2. 按照大会第32/162号决议第二节第1段规定，这19名成员将按下列方式选出：

- (a) 非洲国家五席；
- (b) 亚洲国家五席；
- (c) 东欧国家二席；
- (d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三席；
- (e) 西欧和其他国家四席。

3. 委员会1995年的成员名单列于以下附件。

附件

人类住区委员会

(58名成员；任期四年)

1995年成员名单

非洲国家十六席

博茨瓦纳* (1995)、喀麦隆(1998)、加蓬(1998)、冈比亚(1998)、加纳* (1995)、肯尼亚* (1995)、莱索托(1996)、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(1996)、马达加斯加(1996)、马拉维(1996)、尼日利亚(1998)、索马里(1996)、苏丹* (1995)、乌干达(1998)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* (1995)、津巴布韦(1996)

亚洲国家十三席

中国(1996)、印度* (1995)、印度尼西亚(1996)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(1998)、日本(1998)、约旦* (1995)、哈萨克斯坦(1998)、马来西亚* (1995)、巴基斯坦(1998)、巴布亚新几内亚(1996)、菲律宾* (1995)、斯里兰卡* (1995)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(1996)

东欧国家六席

阿塞拜疆(1996)、白俄罗斯* (1995)、保加利亚* (1995)、匈牙利(1996)、罗

马尼亞(1998)、俄羅斯聯邦(1998)

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十席

巴哈馬(1996)、巴巴多斯* (1995)、巴西(1998)、智利(1998)、哥斯達黎加(1998)、多米尼加共和國(1998)、海地* (1995)、牙买加(1996)、墨西哥*(1995)、委內瑞拉(1996)

西欧和其他国家十三席

奥地利* (1995)、加拿大(1996)、芬兰(1998)、法国(1996)、德国* (1995)、希腊* (1995)、意大利(1996)、荷兰(1996)、挪威* (1995)、瑞典(1996)、土耳其(1998)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(1998)、美利坚合众国(1998)

- - - - -

* 即将卸任成员。